

# 讀者來函

## 為何不是一塊綠地？

張雯勤(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助研究員)

本人住在研究院單身宿舍(研究院路二段 61 巷 2 弄底),宿舍旁原有兩戶舊宿舍,在不久前拆除後,隨即變更爲停車場,停車場旁立有一塊不明顯告示:「非本宿舍住戶車輛請勿停放」,但是停車場爲開放式使用空間,沒有人員管理,個人幾次觀察來此停車的車主並非宿舍區住戶。

個人原有散步的習慣,會在晚間的宿舍區巷道散步,但自從這個停車場開放以後,夜間往來的車輛明顯增加,清靜的巷道淪爲吸引附近或更遠住戶來此泊車的地方。常常過了晚間十點,停車場內的停車格都已停滿車後,仍是有人開著車子來找停車位,車子進進出出很頻繁。而當發現沒有停車格後,有的司機就把車停在停車場邊的路肩,超停的現象每日可見,而原本個人可以在巷道散步的閒情也被迫中止。

據說這個停車場將來會再興建宿舍,但個人很不能理解,爲何它不是一塊綠地供宿舍區休憩使用,或者開放給宿舍區住戶栽種花卉蔬果?爲何開車的人被視爲有比較大的土地使用空間?而延伸出的管理問題又沒有被處理?

另外,此停車場附近還有兩個中研院停車場(胡適國小旁與 61 巷 2 弄巷口旁),也是有同樣的延伸問題,院方在不大的宿舍區就有三個開放空間的停車場,再加上好幾棟宿舍也有地下或地上停車位,但是卻沒有提供任何一塊綠地給住戶使用,在今日推行「節能省碳」的當下,上述現象是否反其道而行?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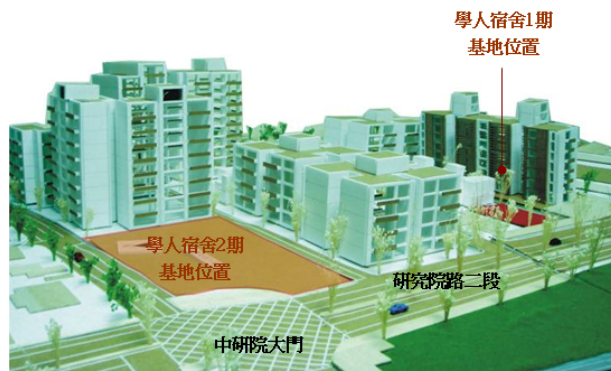
## 總務組回覆

此地區車輛亂停部份,已通知本院駐警隊員加強固定時間巡邏勤務。

此外,本院長期以來重視院區的長遠發展,曾分別於民國 85 年、90 年及 96 年進行全院區空間使用整體規劃,其中研究院路二段 61 巷至胡適國小旁之院區土地,係規劃爲宿舍區,期能與研究群建築物有所區隔,以塑造安全、寧靜及舒適之居住空間,且訂定宿舍區整體規劃原則,其中「公共空間集中配置」之想法,即爲宿舍區建築基地明確保留適當之綠地空間。

本院宿舍區近期即有兩項新建工程進行中,包括胡適國小旁之「學人寄宿舍(1)」及院區大門對側之「學人寄宿舍(2)」,均已依循上述整體規劃原則進行建築設計,其建蔽率僅 30%,所餘 70%之建築基地,將做爲景觀綠美化之開放空間及出入道路使用,宿舍區將有另一番全新風貌。

惟於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審議過程中,環保署審查委員提出兩處開發基地(詳圖 1)目前皆爲停車場使用,施工期間停車場機能消失,勢必衍生中研院停車需求外部化之問題,因此請本院提出因應措施並確實執行。經多方評估後,本組拆除基地內老舊、有安全疑慮之宿舍,短期內先提供作爲停車場使用,以解決環評委員所提上述施工期間停車不足之課題。此外,爲強化核心地區發展,本組已著手進行「院區入口意象改造工程」規劃設計監造案,藉由入口門面意象的更新,重新塑造院區新風貌,並將於溫室拆除後,規劃藝文交流空間及地下停車空間,將有效解決院區停車問題,並可大量增加本院綠地空間。



學人寄宿舍(1)及學人寄宿舍(2)基地位置示意圖